

成都市新都区妇幼保健院 信息化建设项目采购单一来源论证

一、基本情况	
采购人	成都市新都区妇幼保健院
项目名称	对接成都市新都区扩大检测管理系统项目
单一来源供应商	成都成电医星数字健康软件有限公司
二、申请理由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三、原因阐述： 医院对接成都市新都区扩大检测管理系统项目，开发后要求传输数据高度兼容性、安全性、准确性和快速性。对上述场景改造开发时须要使用现有信息系统软件源代码，而源代码由成都成电医星数字健康软件有限公司独家拥有，其它公司无法完成该项服务，其核心代码编写都由该公司负责，其他公司无法承担此工作。成都成电医星数字健康软件有限公司未对其他任何公司提供源代码及销售授权，通过其他途径购买该公司的软件产品和服务不能保证其安全性和合法性。综上所述，本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成都成电医星数字健康软件有限公司采购对接成都市新都区扩大检测管理系统项目。	

四、论证意见：

鉴于医院目前使用的 HIS、LIS 系统由成都成电医星数字健康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本次对接成都市新都区扩大检测管理系统项目只能由成都成电医星数字健康软件有限公司完成，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签字：杜永林 舒勇 张江

2025 年 7 月 10 日